**河北工业大学国家社科基金申报工作流程图**

9月启动工作

学校：聘请专家，召开培训会（至少2次）。

学院：做好下年度申报动员工作，召开至少一次培训会。

申请人：参加培训会，做好选题准备工作。

10月-11月第一轮评审工作

学校：协助各学院完成第一轮课题论证及评审工作。

学院：聘请专家，至少召开1次专业领域国家社科基金选题与申请书撰写培训；组织完成第一轮课题论证及评审工作，向申请人反馈评审意见。

申请人：完成申请书初稿撰写及第一轮修改。

12月-次年1月第二轮评审工作

次年2月正式申报工作

学校：外聘专家（国家社科基金会议评审专家、作为主持人承担过2项以上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专家）完成第二轮评审工作；按照全国规划办及省规划办要求发布申报通知。

学院：指导申请人完成第二轮修改。

申请人：完成申请书第二轮修改。

学校：做好形式审查，受理正式申报工作。

学院：按照通知要求及注意事项，做好形式审查及报送工作。

申请人：按照通知要求及注意事项，完成新版申请书填写。

9月15日-20日，各学院向科研院报送培训工作安排表。

10月10日-15日，各学院向科研院报送评审工作安排表。

12月31日前，各学院向科研院报送完成第一次修改的申请书、评审意见及评审结果。

完成正式上报，等待立项结果。

1月20日前，科研院向学院及申请人反馈评审意见。